

第五節 增進學生適應

六年輔導計畫中有關增進學生適應部分，包括加強生涯輔導計畫，和認輔制度相關專案。前者是為增進學生適應而進行的有關團體輔導和課程的設計，後者則是著重於特殊個案的個別輔導。

加強生涯輔導計畫，原擬規劃各級學校及社輔機構之生涯輔導計畫，並據以全面推行。實際執行狀況則主要是以專款補助方式進行，自八十二年補助大專輔導主題週，及各校自辦生涯輔導活動；八十三年增加補助公益事業團體，八十四年除前述補助外，更進一步補助社輔機構自辦生涯輔導相關活動，另補助各縣市成立生涯輔導示範學校，做為推動生涯輔導活動的核心，唯仍未全面推動，因此，本研究未將此部分納入調查問卷，而以其既有執行成果及分區座談有關意見為主要的呈現資料。

認輔相關專案則包括早期的朝陽、璞玉、春暉、和攜手等專案及八十五年合併前述四大專案的認輔制度，其主要重點皆在問題行為學生的個別輔導，或對可能產生適應不良的學生進行篩檢和預防的工作，是增進學生適應的個別輔導部分。這個部分以下統稱為認輔相關專案，除直接進行特殊問題學生個案的輔導之外，亦另透過這些專案補助各級學校的軟、硬體設施，並辦理親職教育、成長營活動以及認輔相關教師的輔導知能訓練。

以下分就加強生涯輔導及認輔相關專案兩部分之成果及評估加以說明：

一、加強生涯輔導計畫

加強生涯輔導計畫歷年來，辦理補助大專輔導主題週三十五校次，並於八十四年由十一個主辦學校至附近大專校院巡迴展現，計五十四場次；另補助各級學校自辦生涯輔導活動

162個單位場次；八十二年起亦累積補助公益事業團體辦理生涯輔導活動達五十九個單位；八十四年並補助成立各縣市生涯輔導示範學校三十六所，計畫的推行尚具規模，在各分區座談中，與會者亦對生涯輔導計畫持較肯定的看法，專家學者由理論出發而設計的生涯輔導課程，能夠獲得實務工作者的回饋而做適度的修正；實務工作者亦能從專家學者的理論學習中獲益，了解各種生涯現象背後的理論基礎，而能與專家共同研擬更符合該校學生需要的生涯輔導課程，兩者的合作模式，是理論與實務相結合的良好開端，由此產生的課程亦較能漸趨實用而符合各地學生的需要，這個部分獲得與會者相當多的肯定。

另一方面，對於本計畫採直接由中央補助願意辦理生涯輔導相關活動的方式，與會人員亦認為恰當，唯若改由各縣市自行辦理則未見妥當，地方政府教育單位因經費、人力等各項因素，未必願意繼續支持此一方案，且本案仍在推動當中，各級學校實施生涯輔導之能力尚未全面普及，不宜改由地方政府自行辦理，仍應採目前由各級學校自行申請，經教育部審核後直接撥款補助的方式辦理。

在本計畫的完整性上，許多與會者提到生涯輔導工作應向下紮根至小學層級，並與國中、高中職、大專校院的生涯輔導規畫連成一氣，互相配合，方能使生涯輔導發揮最大的功能。尤以小學輔導教師對團體輔導的方式未稱嫻熟，仍需多予機會進修訓練，充實其施行生涯輔導的基本能力。除此之外，部分與會者亦反映承辦生涯輔導示範觀摩的負荷相當沈重，人力不足的問題在推動六年輔導計畫時不斷被提及，可見其並非本生涯專案特有的問題，需從體制面去謀求解決之道。另亦有部分與會者提到：生涯輔導計畫推行之後，學習輔導反而被忽略而未受重視，頗有顧此失彼的態勢，這種發展對輔導工作的完整性會有相當的負面影響。究其根源，輔

導資源和輔導的專業人力不足，方是造成此種排擠效應的原因，在推動生涯輔導或其他輔導專案計畫時，允宜注意避免排擠效應的產生。

二、認輔相關專案

認輔相關專案在高中職、國中、國小層級係指朝陽、璞玉、春暉、認輔等專案；在大專層級則為攜手計畫。在表6-1中，大專層級部分的意見，應專指大專校院中負責攜手專案計畫的輔導工作人員對攜手專案的意見，表中其他各層級學校的意見則代表各級學校輔導工作人員對朝陽、璞玉、春暉、認輔等專案的意見，文中則皆統稱為認輔相關專案。

表4-5 各級學校輔導人員認輔相關專案意見表

	層級	1*	2	3	4	正向和#
1. 這些專案經費都能及時核撥	大專	20.0	32.0	40.0	8.0	48.00
	高中職	18.2	29.9	48.1	3.9	52.00
	國中	16.5	41.4	37.6	4.6	42.20
	國小	22.4	41.4	34.5	1.7	36.20
2. 專案對學校的整體輔導工作很有幫助	大專	4.0	20.0	64.0	12.0	76.00
	高中職	6.0	23.8	65.5	4.8	70.30
	國中	2.1	23.3	67.5	7.1	74.60
	國小	4.5	23.9	58.2	13.4	71.60
3. 這些專案經費相當充裕	大專	6.1	24.5	59.2	10.2	69.40
	高中職	9.0	41.0	47.4	2.6	50.00
	國中	5.5	36.0	54.2	4.2	58.40
	國小	30.0	33.3	36.7	0	36.70
4. 專案經費的補助，有效改善了學校輔導室的硬體措施	大專	16.0	26.0	42.0	16.0	58.00
	高中職	11.8	22.4	54.1	11.8	65.90
	國中	8.8	21.8	55.9	13.4	69.30
	國小	23.4	31.3	34.4	10.9	45.30
5. 我認為成長營活動有必要繼續舉辦	大專	2.1	8.3	60.4	29.2	89.60
	高中職	5.4	15.2	54.3	25.0	79.30
	國中	3.7	15.4	61.0	19.9	80.90
	國小	0	3.0	69.7	27.3	97.00
6. 有些被列入專案的學生其實不必接受輔導	大專	14.0	50.0	34.0	2.0	36.00
	高中職	12.9	51.6	32.3	3.2	35.50
	國中	12.8	55.8	29.8	1.7	31.50
	國小	19.4	47.2	25.0	8.3	33.30
7. 還有很多需要輔導	大專	0	6.0	74.0	20.0	94.00

(續前頁)

的學生未被納入	高中職	1.1	23.2	60.0	15.8	75.80
	國中	1.2	17.7	66.3	14.8	81.10
	國小	4.1	14.9	63.5	17.6	81.10
8. 上級所規定的輔導措施(電訪等)對改善學生問題沒有幫助	大專	18.4	53.1	24.5	4.1	28.60
	高中職	19.2	59.6	19.2	2.0	21.20
	國中	13.3	62.9	21.8	2.0	23.80
	國小	15.7	59.0	19.3	6.0	25.30
9. 我認為認輔老師的輔導知能需要加強	大專	0	4.1	67.3	28.6	95.90
	高中職	1.0	6.7	47.6	44.8	92.40
	國中	0	4.4	58.6	36.9	95.50
	國小	1.1	4.4	57.1	37.4	94.50
10. 老師們擔任認輔老師的意願都很高	大專	18.8	47.9	29.2	4.2	33.40
	高中職	16.0	55.7	24.5	3.8	28.30
	國中	23.0	56.9	18.1	2.0	20.10
	國小	17.6	54.9	25.3	2.2	27.50
11. 輔導這些學生，老師們都覺得很有成就感	大專	6.1	55.1	36.7	2.0	38.70
	高中職	6.6	53.8	36.8	2.8	39.60
	國中	11.2	67.1	19.3	2.4	21.70
	國小	7.1	54.8	35.7	2.4	38.10
12. 專案的受輔學生，問題行為獲得改善	大專	4.1	22.4	71.4	2.0	73.40
	高中職	2.0	28.7	67.3	2.0	69.30
	國中	1.2	45.7	51.0	2.0	53.00
	國小	2.4	36.1	57.8	3.6	61.40
13. 專案受輔學生的生活適應能力獲得改善	大專	4.1	16.3	75.5	4.1	79.60
	高中職	1.0	24.0	73.0	2.0	75.00
	國中	1.6	39.4	57.0	2.0	59.00
	國小	1.3	33.8	62.5	2.5	65.00
14. 專案受輔學生的課業表現有所進步	大專	6.1	36.7	55.1	2.0	57.10
	高中職	2.1	46.4	50.5	1.0	51.50
	國中	5.2	67.5	25.7	1.6	27.30
	國小	1.3	46.8	50.6	1.3	51.90
15. 為推動這些專案，輔導室同仁都負荷太重	大專	0	12.2	57.1	30.6	87.70
	高中職	1.0	26.5	58.8	13.7	72.50
	國中	1.6	6.9	62.1	29.4	91.50
	國小	1.3	15.6	66.2	16.9	83.10
16. 這些專案讓我感到輔導人力相當缺乏	大專	4.1	4.1	53.1	38.8	91.90
	高中職	1.9	5.8	66.0	26.2	92.20
	國中	.8	3.7	50.0	45.5	95.50
	國小	1.2	5.9	58.8	34.1	92.90
17. 這些專案能增加學校可用的輔導資源加強對全體學生的服務	大專	6.1	24.5	53.1	16.3	69.40
	高中職	1.0	31.1	62.1	5.8	67.90
	國中	5.3	44.3	45.1	5.3	50.40
	國小	3.6	32.1	48.8	15.5	64.30

(續前頁)

18. 輔導知能研習使我學到很多輔導學生的方法	大專	0	10.2	65.3	24.5	89.80
	高中職	2.9	7.6	72.4	17.1	89.50
	國中	.8	9.8	70.5	18.9	89.40
	國小	2.2	10.1	61.8	25.8	87.60
19. 輔導學生時的疑問會有人給我專業的指導	大專	4.1	32.7	49.0	14.3	63.30
	高中職	15.2	38.1	43.8	2.9	46.70
	國中	7.8	48.6	39.2	4.5	43.70
	國小	11.0	46.3	37.8	4.9	42.70
20. 認輔個案研討會能提昇我輔導學生的能力	大專	4.4	8.9	66.7	20.0	86.70
	高中職	1.9	18.9	74.5	4.7	79.20
	國中	1.6	20.9	70.9	6.6	77.50
	國小	0	17.0	68.2	14.8	83.00
21. 學生家長對這些專案的配合意願都很高	大專	4.3	56.5	34.8	4.3	39.10
	高中職	9.1	49.5	38.4	3.0	41.40
	國中	10.3	66.3	21.4	2.1	23.50
	國小	9.6	55.4	33.7	1.2	34.90
22. 學生家長對這些專案的效果很滿意	大專	4.4	55.6	35.6	4.4	40.00
	高中職	6.3	53.1	38.5	2.1	40.60
	國中	7.4	63.2	28.1	1.2	29.30
	國小	6.4	57.7	35.9	0	35.90
23. 家長對親職教育的配合度很高	大專	19.6	39.1	34.8	6.5	41.30
	高中職	9.9	54.5	34.7	1.0	35.70
	國中	7.8	60.5	30.0	1.6	31.60
	國小	5.8	48.8	43.0	2.3	45.30
24. 這些專案對全體學生的生活適應沒有幫助	大專	14.9	53.2	27.7	4.3	32.00
	高中職	4.0	60.4	33.7	2.0	35.70
	國中	6.6	65.2	25.8	2.5	28.30
	國小	7.4	55.6	37.0	0	37.00
25. 這些專案會佔用輔導資源，減少對一般學生的服務	大專	6.5	50.0	37.0	6.5	43.50
	高中職	4.9	42.2	44.1	8.8	52.90
	國中	3.7	41.0	47.5	7.8	55.30
	國小	2.5	50.6	44.4	2.5	46.90

* 正向和：即選3與選4之百分比相加的和，代表對題目持贊同意見的百分比
#1=非常不符合 2=不符合 3=大致符合 4=非常符合

表4-5將各級學校受試者在各個题目的百分比列出，以下分就經費時效、經費分配與效益、具體做法、認輔教師的準備度、執行成效、人力負荷、認輔教師的專業指導與成長、家長的配合與滿意度、對整體輔導工作的影響等九個向度討論之。

1. 經費時效

就經費核撥的時效而言(第一題)：大專院校的填答者有48%認為專案經費都能及時核撥下來與他們的經驗大致符合或完全符合；高中職則有52%；國中則降至42.2%；國小更降為36.2%。輔以座談會之資料及朝陽方案的效益評估報告(郭生玉、凌坤楨，民81)，經費核撥之時效自六年輔導計畫實施以來，一直是個待改進的項目，有些專案甚至是在活動結束之後，經費才姍姍來遲，承辦人員在龐大的業務壓力之下，甚至有自掏腰包墊付活動款項的情況。從各級學校間的比較來看，大專、高中職因經費由中央或省核撥，效率較快；而國中、小學則需由中央撥至省，再轉撥至各縣市政府轉發各校，其速度較慢，承辦人員不滿意的比例亦以國中、小學較高。推動各種計畫時，經費的申請、審查、撥付流程應如何更具彈性及時效性，是主辦單位不容輕忽的責任。

2. 經費分配與效益

表4-5中接下來的第二、三、四題，皆與經費有關，四個層級的學校分別有76%、70.2%、74.6%、71.6%的填答者認為這些專案對學校的整輔導工作是很有幫助的(第二題)。而各專案的經費是否充裕(第三題)，則視學校層級而有所不同，其中大專認為經費充裕者達69.4%，高中職僅50%，而國中有58%，國小則降至36.7%。各學校層級之間的差異相當大，是以在分區座談會中有將「重大專而輕小學」列為六年輔導計畫的十大缺失之一者，亦有「經費分配呈倒三角形，大專最多，小學最少。」之嘆！姑不論實際經費的分配比例，目前對經費從核撥時效到是否充裕的滿意度，大專最高、小學最低卻是不爭的事實，而六年計畫在增進學生適應部分最先是「問題行為學生」的輔導為主要目標，明顯忽略了小學的發展性預防工作，這兩年方開始將計畫延伸至小學，是一個相當正向的轉變，唯仍應繼續加強才是。由第四

題，認為專案補助能有效改善學校輔導室的硬體設施的比例，分別為48%、65.9%、69.6%、45.3%來看，六年輔導計對高中職、國中的硬體設施補助比例較高，對大專及小學則較少直接補助改善硬體設施的做法，這個現象與上述以問題行為學生及青少年問題為輔導工作重點的政策有關，國中及高中職階段適值學生的青少年期，自然獲得輔導計畫初期較多的注意與補助。大專雖然較少獲得硬體設施的補助，但仍認為承辦專案的經費充裕，小學則兩者具少，實應獲得更多的重視。

3. 具體做法

第五至八題是有關認輔等專案的具體做法，對成長營是否有必要繼續舉辦(第五題)各級學校持正向看法的比例分別為89.6%、79.3%、80.9%、97.0%，比例可謂相當高，足見成長營活動的方式相當被肯定。而就認輔的對象而言(第六題)，各級學校分別僅有36.0%、35.5%、31.5%、33.3%的填答者認為有些被列入專案的學生其實不必接受輔導，這個狀況曾在朝陽方案試辦時曾被提及：部分朝陽的學生是因不明法令誤犯竊盜罪，致在法院登記有案，實則秉性善良，且能知過悔改，日常生活中亦能循規蹈矩，實可不必列為專案輔導對象。因此，接下來的年度調整了個案篩選的辦法，允許學校自提一半的認輔學生名單，不必接受輔導而列入專案的現象已經有所改善，但由第七題的結果：各級學校分別有94.0%、75.8%、81.1%、81.1%的填答者皆認為還有很多需要輔導的學生尚未被納入為專案輔導的對象。雖然目前僅有三成多的填答者認為有些被列入認輔的個案其實不必接受輔導，但認輔個案的篩選，似應更為仔細，讓現仍不足的輔導資源發揮更大的效用。第八題是反向題，由大專至小學僅有各28.6%、21.2%、23.8%、25.3%的填答者認為電話訪問、家庭訪問、個別談話、做個案記錄等執行方式對學生問

題的改善沒有什麼幫助，亦即認為有幫助的比例已逾七成，對目前輔導做法的效果持較肯定的看法。

4. 認輔教師的準備度

從認輔教師的準備度來看：大專至小學分別各有95.9%、92.4%、95.5%、94.5%的填答者認為認輔老師的輔導知能需再加強(第九題)；另一方面，又各僅有33.4%、28.3%、20.1%、27.5%的填答者認為老師們擔任認輔教師的意願是很高的(第十題)。意即一般老師擔任認輔導老師的意願低落，且有九成以上的輔導工作人員認為已擔任認輔老師者的輔導能力不足，需再加強。在如此意願低落又能力不足的情況下，認輔制度的基礎無疑是薄弱的，僅是建立在中央的推動和基層輔導人員的熱心之上，而卻難以得到大部分教師的支持，這是需要去認真思考和突破的。

5. 執行成效

在各項認輔有關專案的成效上，大專至小學各有38.7%、39.6%、21.7%、38.1%的填答者認為輔導這些專案學生很有成就感(第十一題)，國中認輔教師認為有成就感的比例很明顯地低於其它層級學校的認輔教師。國中認輔教師的挫折感，相當值得重視。另一方面，各級學校各有73.4%、69.3%、53.0%、61.4%的填答者認為受輔學生的問題行為獲得改善(第十二題)；各79.6%、75.0%、59.0%、65.0%的填答者認為受輔學生在生活適應能力上獲得改善(第十三題)；各57.1%、51.5%、27.3%、51.9%的填答者認為受認輔學生的課業表現有進步。其他各級學校的認輔成效大致良好，但國中的認輔成效則值得注意。有53%問題行為獲得改善、59%生活適應能力增強，而僅27.3%課業表現有進步。雖然在其他方面有所進步，但大部分受認輔的國中學生在課業上的表現並未改善，課業表現是學生在校學習成果的重要指標，在問題行為學生的輔導上，應有更全面的思考，將學習

輔導亦視為輔導的重點之一，讓受認輔學生也能享有快樂的學習。

6. 人力負荷

接下來就人力方面來看(15至17題)，大專至小學各級學校分別有87.7%、72.5%、91.5%、83.1%的填答者認為：為推動這些專案，輔導同仁都負荷太重(第十五題)，尤以國中的贊同比例高達91.5%，可見這些專案所帶來的負荷，的確造成了絕大多數的基層輔導人員相當大的負擔，亦突顯了基層人力嚴重不足的現象，當問到這些專案是否讓人感到輔導人力相當缺乏時(十六題)，各級學校分別有91.9%、92.2%、95.5%、92.9%的填答者表達了贊同的意見，足見輔導人力不足，是從大專到小學都普遍感受到的一個現象。從另一方面來看，這些專案雖然造成人力負荷，但另一方面似乎也增加了部分學校可用的輔導人力(第十七題)，大專至小學各級學校分別有69.4%、67.9%、50.4%、64.3%的填答者認為這些專案為學校增加了部分可用的輔導人力，其中以國中贊同的比例較低，而國中是這些專案著力最多處，可能是業務量增加得比輔導人力的增加還要多，致僅50.4%的國中輔導工作人員，認為認輔等相關專案能增加校內輔導人力。從另一個角度來解讀這個資料：原本國中學校內的輔導人力，僅只於輔導室主任、輔導組長等少數幾人，認輔等相關專案規定每個認輔老師輔導一至二名學生，若有十個個案，則會多出五至十個老師幫忙做學生的個別輔導，於人力上的挹注不可謂不大，但仍有49.6%接近半數的國中輔導工作人員並不認同這些專案能夠增加輔導人力，其負荷之重，可想而知。

7. 認輔教師的專業指導與成長

就輔導個案的專業指導與成長的角度(18至20題)來看，認輔教師參加輔導研習，多數表示學到了很多輔導學生的方

法(第18題),其百分比分別為89.8%、89.5%、89.4%、87.6%,這類研習對輔導工作人員的正向效果應可肯定,卻能提昇參與者的基本輔導能力。但從另一方面來看,進行認輔相關專案的個別輔導時,若有問題或困難,而能獲得督導或指導的比例(第十九題)則僅分別佔填答者中的63.3%、46.7%、43.7%、42.7%,大專因輔導資源較中小學豐富,有問題亦可就近請教專家,故其贊同比例較高。高中職、國中、國小則僅不到一半的輔導工作人員在有問題時能找到人給予專業指導。這個現象,突顯出基層輔導人員缺乏足夠的專業督導,效能的提昇較受限制。在分區座談中亦有意見指出應由各縣市教育局聘任具博士位之專長人員,負責學校輔導人員之專業督導、諮詢工作,以分擔現行大專輔導專業教師的負擔。另外,認輔個案研討會對基層輔導工作人員輔導能力的提昇(第二十題),則分別有86.7%、79.2%、77.5%、83.0%的輔導人員表達贊同的意見,其反應雖然不錯,但限於專業督導人力的不足,其實施的次數難以增加。整體而言,基層輔導人員對專業指導相當需要,亦能從中獲益,但卻又缺乏接受專業督導的機會。

8. 家長的配合與滿意度

認輔等相當專案的另一個工作重點,是與個案家長的聯繫、配合,以及對其實施親職教育,唯認為家長配合意願很高(第二十一題)的比例,各級學校分別為39.1%、41.4%、23.5%、34.9%,實屬偏低;而學生家長對這些專案感到滿意(第二十二)亦僅分別為40.0%、40.6%、29.3%、35.9%;認為家長對親職教育的配合度很高(第二十三題)的比例,各級學校分別為41.3%、35.7%、31.6%、45.3%,亦屬偏低,基層輔導工作人員在獲得家長支持和合作的能力和訓練上都有待加強,然部分原因則是家長本身或太忙或已經放棄了對自己孩子的期待,或因價值觀與輔導人員相去太

遠，因而不願支持輔導人員對其孩子所作的努力，這也是認輔等相關專案難以獲得家長的配合和認可的原因，尚待努力尋求突破。

9. 對整體輔導工作的影響

第二十四題分別有32.0%、35.7%、28.3%、37.0%的人表示贊同，亦即有三成左右的填答者認為這些專案對全體學生的生活適應沒有幫助。可見認輔相關專案，除對問題行為學生的個案輔導之外，其相關措施如：補助經費和硬體設施、辦理成長營、認輔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認輔個案研討、親職教育活動等，皆能有助於學生的整體適應，唯認為這些措施對學生沒有幫助者，仍近三成，是需再努力之處。

當問到這些專案會佔用輔導資源，減少對一般學生的服務時（第二十五題），由大專至小學分別有43.5%、52.9%、55.3%、46.9%的輔導工作人員表示完全符合或大致符合，其中仍以國中及高中職的填答者持贊同看法皆超過半數，認輔相關專案雖然增加了部分可用的輔導資源，但又佔用了相當多的資源，甚至有半數左右的輔導工作人員認為它已經對常態的學生輔導工作產生排擠效應，減少對一般學生的服務。這個現象正反映出認輔相關專案以問題行為學生為工作重點，側重問題行為學生的行為矯正，對一般常態的發展性預防工作反而僅給予較少的支援，亦給予較少的強調，這樣的偏頗須及時矯正，否則將使輔導工作本末倒置的現象繼續存在，而對一般學生的輔導服務亦將受到排擠，此並非全體學生之福。

三、綜合討論

由以上結果可發現，輔導六年計畫在增進學生適應的努力上，有下列現象：

1. 經費補助，對多數學校的整體輔導工作有所幫助，尤其是對各級學校的硬體配備有顯著的改善；但在經費核撥的時

效上，常常有所延誤，歷年來皆頗受抱怨，需再加強，而經費分配予人重大專而輕小學的印象更應力求改善，使輔導工作之發展能向下紮根，建立穩固的基礎。

2. 多數接受認輔的學生亦能在問題行為和生活適應上獲得改善，但課業卻無法改善，輔導的效果仍不夠全面。

3. 在人力上，僅半數以上學校認為舉辦各項專案能增加校內的輔導人力，但過多的臨時專案任務反而對這些輔導人力造成過重的負荷；輔導知能研習及認輔個案研討會亦能增進多數參與老師的輔導能力；進而對學生的整體生活適應有所幫助，但基層輔導工作人員的工作負荷過重及人力不足的現象卻亟待解決。

4. 生涯輔導計畫受到相當多的肯定，亦能在專家與基層輔導人員的相互配合下，產生更符合自己學校學生之需要的輔導計畫，唯其補助的範圍仍不夠全面，執行時亦有產生排擠常態輔導工作的疑慮。

5. 基層輔導人員不易獲得專業人士的督導，專業成長受限，輔導之專業化仍需付出相當大的努力。

6. 專案之執行偏認輔而輕生涯，側重偏差行為矯正而排擠常態的發展性預輔導工作，學校輔導工作仍仰賴專案的方式進行，一旦專案結束，終將無以為繼，如何將其常態化，將是六年輔導計畫成敗的關鍵。

整體而言，加強生涯輔導計畫及認輔等相關專案實施五年來，對各級學校提供了相當多的經費補助，對多數學校的整體輔導工作有所幫助；多數接受認輔的學生亦能在問題行為和生活適應上獲得改善；並能增進半數以上學校的輔導人力，加強對該校全體學生的服務；所舉辦的輔導知能研習及認輔個案研討會亦能增進多數參與老師的輔導能力；進而對學生的整體生活適應有所幫助。這些貢獻是相當值得肯定

的。

另一方面，生涯輔導計畫補助的範圍不夠廣，其與認輔相關專案亦皆面臨下列問題：經費分配予人重大專而輕小學的印象；過多的臨時任務對目前已經短缺的輔導人力造成過重的負荷；再加上家長的配合意願不高；基層輔導人員不易獲得專業人士的督導，專業成長受限；以及側重偏差行為矯正而排擠常態的發展性預輔導工作。這些尚待努力的地方，是在規劃後續輔導計畫時需再詳加研究的。未來的規劃，應更重視發展性預防的常態輔導工作，增加輔導人力及資源，加強輔導人員在校內形成及運用人力資源網絡的能力，減少臨時性的任務賦與，讓第一線的輔導工作人員能有機會規劃更符合自己學校學生之需要的輔導計畫，並協助其全面開展自行規劃的輔導計畫，才能使各級學校的輔導工作更趨常態化。在此同時，持續辦理各項輔導知能研習，增加督導及個案討論機會，方能使各級學校的輔導工作更加專業化。如此，在增進學生適應及協助學生發展健全人格的目標下，才能建立起可長可久的規模，嘉惠莘莘學子。